

诺德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年第3季度报告

2025年9月30日

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年10月28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德安悦
基金主代码	023692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 年 4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0,239,352.91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通过对宏观经济运行态势、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走势、市场变化情况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综合评价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水平，在债券、股票和现金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全价）指数收益率*95%+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	-------------------------------------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96,286.82
2. 本期利润	1,127,641.18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09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255,679,908.70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44

注：1.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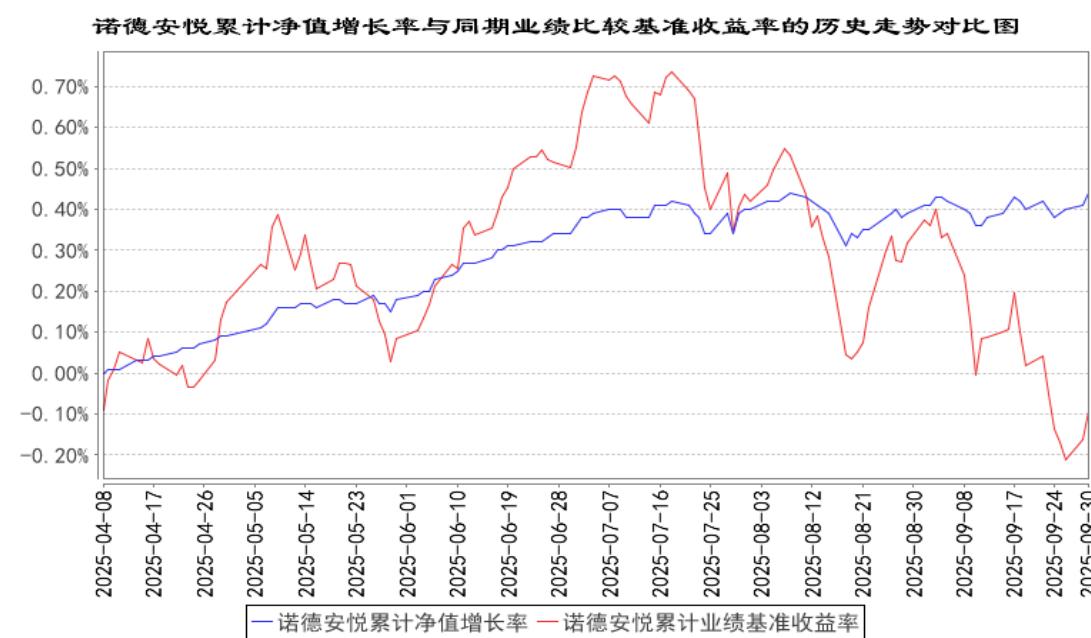
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0%	0.02%	-0.59%	0.07%	0.69%	-0.05%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0.44%	0.02%	-0.09%	0.06%	0.53%	-0.04%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本基金成立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图示时间段为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本基金成立未满 1 年。本基金的建仓期 6 个月，截止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建仓期尚未结束。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景辉	本基金基金经理、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瑞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诺德安锦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5 年 4 月 8 日	-	12 年	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2005 年 2 月至 2017 年 4 月期间，先后任职于金川集团、浙江银监局、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 5 月加入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投资研究工作，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对基金的首任基金经理，其“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除首任基金经理外，“任职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作出决定并履行必要备案程序后对外公告的离任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计算标准遵从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中关于证券基金从业人员范围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公司已经建立了投资决策及交易内控制度，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维护投资者的利益。此外，本基金管理人还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确保不同基金在买卖同一证券时，按照比例分配的原则在各基金间公平分配交易量。公司交易系统中使用公平交易模块，一旦出现不同基金同时买卖同一证券时，系统自动切换至公平交易模块进行委托。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了《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管理办法》，明确公司对投资组合的同向与反向交易和其他日常交易行为进行监控，并对发现的异常交易行为进行报告。该办法覆盖异常交易的类型、界定标准、监控方法与识别程序、对异常交易的分析报告等内容并得到有效执行。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有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交易，也未发现存在不公平交易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本基金主要投资利率债及商业银行金融债，总体看，保持了偏低组合久期和较低杠杆，在市场调整期表现尚可。

三季度，中国经济总体仍保持相对平稳，“反内卷”宏观叙事背景下，供给端政策持续推进，价格信号有所改善，但需求侧仍待观察，进出口方面表现出的韧性超出了市场预期，这或许也是今年经济表现仍显平稳的关键因素之一。此外，权益市场持续走强，也在一定程度上提升了市场风险偏好，因此债券市场调整也在情理之中。

展望四季度，基于当前对经济形势的判断仍较为积极，之前较高的进一步宽松货币政策预期有所收敛，但货币政策还是偏宽松的，财政刺激政策的急迫性也有所放缓，因此经济或正逐步进入相对平稳的政策观察期。

从投资角度看，行业“反内卷”及科技新动能变革带来的股票市场热度仍然比较高，但基于当前经济弹性仍显不足的现实，债券市场博弈空间或有所提升。因此投资策略上，本基金将适度考虑提升组合久期和杠杆水平，适时加大债券波段操作力度和频度，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提升组合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44 元，累计净值为 1.0044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1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5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无。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44,699,277.25	99.08
	其中：债券	1,244,699,277.25	99.08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001,272.48	0.8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500,698.51	0.04
8	其他资产	9.99	0.00
9	合计	1,256,201,258.23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国家债券	70,593,066.29	5.6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174,106,210.96	93.50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64,183,098.63	52.8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44,699,277.25	99.13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250206	25 国开 06	2,800,000	282,206,093.15	22.47
2	250421	25 农发 21	1,900,000	190,763,279.45	15.19
3	230413	23 农发 13	900,000	90,787,068.49	7.23
4	2228050	22 光大银行	500,000	51,196,569.86	4.08
5	2220073	22 上海银行	500,000	51,175,068.49	4.0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中，23 南京银行 01 的发行主体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银行”）、22 上海银行的发行主体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22 光大银行的发行主体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银行”）、22 宁波银行 04 的发行主体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存在被监管公开处罚的情形。

1、23 南京银行 01

根据 2025 年 7 月 18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南京银行因监管统计指标计量不准确，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江苏监管局罚款 70 万元。

2、22 上海银行

根据 2025 年 7 月 21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上海银行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5.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6.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7.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8.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46.95195 万元，罚款 2874.8 万元。

根据 2025 年 3 月 27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上海银行因违反金融统计相关规定，被中国人民银行罚款 110 万元。

根据 2025 年 1 月 2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上海银行因贷款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代理销售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上海监管局罚款 200 万元。

3、22 光大银行

根据 2025 年 9 月 12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光大银行因信息科技外包管理存在不足、监管数据

错报等事项，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罚款 430 万元。

根据 2024 年 12 月 30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光大银行因 1. 违反账户管理规定；2. 违反清算管理规定；3. 违反反假货币业务管理规定；4. 违反人民币流通管理规定；5. 占压财政存款或者资金；6. 违反国库科目设置和使用规定；7. 违反信用信息采集、提供、查询及相关管理规定；8. 未按规定履行客户身份识别义务；9. 未按规定保存客户身份资料和交易记录；10. 未按规定报送大额交易报告或者可疑交易报告；11. 与身份不明的客户进行交易，被中国人民银行警告，没收违法所得 201.77033 万元，罚款 1677.06009 万元。

4、22 宁波银行 04

根据 2024 年 11 月 22 日的行政处罚决定，宁波银行因异地非持牌机构整改不到位、信贷业务管理不到位、异地客户识别机制不健全，被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宁波监管局罚款 120 万元。

对 23 南京银行 01、22 上海银行、22 光大银行、22 宁波银行 04 的投资决策程序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认为，上述处罚事项未对上述机构的长期企业经营和投资价值产生实质性影响。
我们对该证券的投资严格执行内部投资决策流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除上述情况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
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9.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9.99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50,230,920.49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13,292.8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4,860.4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250,239,352.91

注：总申购份额含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份额。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 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 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
机构	1	20250701-20250930	600,124,000.00	-	-	600,124,000.00	48.00

产品特有风险

1、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连续大量赎回，可能会影响基金投资的持续性和稳定性，增加变现成本。同时，按照净值计算尾差处理规则可能引起基金份额净值异常上涨或下跌。

2、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触发本基金巨额赎回条件，导致同期中小投资

者小额赎回面临部分延期办理的情况。

3、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的风险

单一持有基金比例过高的投资者大额赎回后，可能引起基金资产总净值显著降低，从而使基金在投资时受到限制，导致基金投资策略难以实现。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诺德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诺德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文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诺德安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季度报告原文。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

<http://www.nuodefund.com>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至基金管理人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888-0009、(021) 68604888，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nuodefund.com。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